

## 鹤岗市新华镇法轮功学员宋慧兰再次遭迫害经过

【明慧网】鹤岗市新华镇现年70岁的宋慧兰（户籍所在地是鹤岗市新华农场，现住址在佳木斯市桥南市场附近）曾身患乙型肝炎、肾盂肾炎、子宫肌瘤经常流血等顽疾，一九九七年修炼法轮大法后获得健康。在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江泽民团伙疯狂迫害法轮功后，宋慧兰和千千万万的法轮功学员一样，经历了无数次骚扰和残酷迫害，她被六次绑架关押，非法劳教三年，一度流离失所。二零一一年，宋慧兰讲真相被绑架，在汤原看守所非法关押期间被打毒针，导致右脚坏死脱落成为残疾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宋慧兰再次遭绑架，次日被劫持到桦南县看守所非法关押。在家人、律师和众多亲朋好友的营救下，于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被无条件释放回家。

### 讲真相再次被绑架

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下午两点左右，宋慧兰和佳木斯另两名老年法轮功学员袁丽新、左秀文在杏林湖公园讲真相，向世人赠送真相台历，被不明真相的人构陷，遭佳木斯市向阳公安分局保卫派出所警察绑架。宋慧兰她们当时不配合，警察连推带拽，撕扯中，派出所所长闵庆还让袁丽新骂师父、骂大法，被袁丽新拒绝。警察强行将三名法轮功学员拽上警车后拉到保卫派出所。

当晚三名法轮功学员被带到佳木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检查身体，预谋送往看守所非法关押。体检时，宋慧兰血压特别高，听医生小声说了一句，这么高，不行一会儿就再量一下吧。但是送她去体检的警察不让再量血压，



就是想走个过场。三名法轮功学员在保卫派出所被关押一夜，第二天警察提审时，她们都拒绝回答警察的任何提问。

三十日晚上七点左右，宋慧兰被劫持到佳木斯市桦南县看守所非法关押。另两名法轮功学员被劫持到汤原看守所。

保卫派出所的警察将宋慧兰送到桦南县看守所时，对看守所的接收人员说：宋慧兰的腿是假肢，是截掉的。宋慧兰当场揭露迫害，告诉看守所接收人员说：“我的右腿没有脚，是在汤原县看守所非法关押时，给我打毒针迫害烂掉的，所以安装了假肢。左脚一直是麻木的，双侧大腿静脉坏死。”但是看守所接收人员听后没有任何反应，还是继续办理接受手续。办完后，就让宋慧兰在接收单子上签字，被宋慧兰拒绝。保卫派出所的警察一看宋慧兰不签字，他就在单子上不知写了什么。

一会儿，上来两个男警察，把宋慧兰连拖带架到了很远一间屋内，拿出轮椅将宋慧兰拖拽坐上去，然后推到另一处室内，这里有两个男警察分别站在宋慧兰身体两侧，表现很凶恶，一个个子不高的警察说：你撒传单咋能撒呢，到这里就不能走了！在这就得听我们的！然后让宋慧兰在一张单子上签名、按手印，被宋慧兰拒绝，两个警察就强行拽住宋慧兰的手按手

印，签名字。女警察过来搜身检查，要把裤腿拉锁剪下来，宋慧兰告诉他们，我的腿静脉坏死，没有拉锁这么敞着我的腿受不了，你们不能剪掉，她们就没有剪掉。后来家里送来的棉衣棉裤拉锁都被看守所剪掉了。左脚穿的鞋给扒掉，给一只大拖鞋，右脚假肢上的鞋好说歹说鞋算留下来了，就这样一只脚穿拖鞋，假肢上的脚穿着自己的鞋，将她送到看守所的监号里边，自己带的双拐被没收。

### 在桦南看守所度过艰难的二十天

进监号时，由于没有双拐支撑，走路不便，警察叫来两个刑事犯人把宋慧兰扶到监号内最后位置的床铺上，床位离窗户和厕所不到一米远，十几个人住宿，为了空气流通，每天都得开窗户，不然屋内臭味太大。东北十月份天气一天比一天冷，光板床只有一双又脏又薄的被褥，还要从家里存钱的账上扣除240元的被褥钱。宋慧兰腿冷得受不了，伤残的腿脚怕冷怕冻，每天都是被冻得身体寒战，伤残的腿脚疼痛难忍，心脏时而疼痛阵阵发作，坐不住躺不下。

一天晚上，值班的刑事犯看宋慧兰疼痛难忍，就按铃，找医生来看看，医生和女狱警来到监室，先给宋慧兰量下血压就说没事。警察还借故训了宋慧兰一顿，说：“宋慧兰别没事找事，好好待着！”宋慧兰就这样在艰难中一分一秒地熬着。

看守所监室内九张铺位却挤住了十二、三个人，都得立着躺不能翻身，本来身体残疾行动就不便，这样的拥挤对宋慧兰来说更是难上加难。早晚吃的是两合面馒头，无油发黑的白菜汤，中午只给一碗稀粥。

宋会兰在看守所（转下页）

（接上页）曾二次写条子给值班警察向看守所反映自己的身体情况，要求释放回家。可是两次上交的条子都没有回应。

一天，看守所所长贾斌来到监号窗户前，宋会兰又向所长反映自己的身体情况。贾所长听后，凶巴巴地说：“宋会兰你想咋的，你想要干啥，假肢不行再换一个，你生活不能自理我们管不着，来这里就得听我们的，在这里能走也得走，不能走也得走。”

就这样在桦南县看守所煎熬了二十天后，宋会兰被转到佳木斯市看守所非法关押。

### 家被抄 女儿被迫辞去工作

宋会兰被绑架的当晚，宋会兰丈夫见妻子很晚没有回来，很担心。这时听到有敲门声，他就问，谁呀？敲门人说查户口的。宋会兰老伴开门后，一帮警察蜂拥而至，象土匪一样，进屋乱翻，抄走了东西有：大法书籍，师父法像，莲花灯，墙上贴的年画，挂历，台历等，没留下任何清单。这时家人才得知宋会兰已经被绑架了。家人焦急万分，平静的家庭顿时陷入一片混乱。

第二天，家人得知宋会兰在保卫派出所关押，就去要人，又给宋会兰送些吃的和衣服，女儿到派出所，看见宋会兰在二楼一间屋里的凳子上坐着，假肢在她右边立着，女儿扑过去抱住她妈妈就哭，警察见此就让她女儿出去了。警察又说：你们拿方便面不行，这没有水泡。

三十日晚，宋会兰女儿接到桦南看守所警察的电话通知，说宋会兰已经在桦南县看守所了。第二天，宋会兰的女儿又去派出所找办案警察，去要关押宋会兰的手续，她女儿问警察：你们把我妈送走了得给我们个手续吧？一个警察说：不就一张纸吗，过两天跟你联系。另一个警察还歇斯底里的吼叫：叫你们炼，以后你家三代永远都不能考大学，不

能参加工作，等等。

为了营救母亲，没修炼的女儿一次一次跑派出所交涉，跑看守所给母亲送生活用品，求助律师利用法律维权，根本无法正常上班，只好辞去工作。宋会兰的老伴也躺在床上着急上火吃不下饭。

十二月五日，宋会兰家人去保卫派出所才拿到了一张刑事拘留的票子，写着所谓的罪名是《利用×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办案人是保卫派出所副所长闵庆。

### 家人依法维权聘请律师

为了营救母亲回家，宋会兰的女儿为妈妈聘请了律师。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八日律师去桦南看守所会见了宋会兰，是刑事犯把她背出监号后，用轮椅推出来的。是通过视频会见的，由于视频音箱扩音器有杂音，宋会兰的耳朵还有点听不清。律师鼓励她：“你没有犯罪，信仰自由是宪法规定的，你没有伤害别人，也没有破坏哪一条法律，对于强加的这个罪名我们都不承认，警察在您家里搜出的东西都不是犯罪的证据。”宋会兰对律师说：“我信仰是合法的，迫害信仰才是有罪的。”

自从请律师后，看守所警察对宋会兰态度有所好转。宋会兰的女儿还亲自给母亲写封信，让律师会见时读给妈妈听，也让宋会兰感觉到了亲情的温暖。律师的会见，给宋会兰很大的鼓励。律师根据当事人的情况，整理出了被羁押人宋会兰的法律意见书：1、要求家属会见当事人；2、变更强制措施；根据当事人的身体情况不适合继续关押，岁数大，腿残，请求公安局机关根据《看守所条例 83 条》无条件释放宋会兰；3、公开入监体检报告。

家属将三份法律文书送交到了办案单位保卫派出所，派出所办案人说，我们可以将你们的要求反映给市公安局。家属又将《公开入监体检报告》的法律文书邮给了非法关押宋会兰的桦南看守所和佳木斯市向阳公安分局局长刘东方。

### 宋会兰无条件被释放回家

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日家属得知，宋会兰已由桦南县看守所转到佳木斯看守所非法关押。这段时间，海内外的法轮功学员不断打电话、写信给参与迫害的相关人员讲真相，家属不断去相关单位要人，极大的震慑了邪恶。宋会兰在佳木斯市看守所非法关押五天后，于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在家人和众多亲友的营救下，被无条件释放回家。

### 结语

宋会兰一个普通的农家妇女，没有多高的文化，是法轮大法开启了她的善良本性，让她看到了宇宙的真理，知道法轮功好，教人向善，让她明白了人应该怎么做，知道了怎样做一个好人，因她在法轮大法中修炼亲身受益了，她想让更多的人受益，告诉人按照“真、善、忍”的标准做人，就可以摆脱病痛疾苦，解脱生活中的种种不幸，所以，她顶着压力向众相邻传递大法的福音，却遭受到了如此残酷的迫害。她面对压力不妥协，坚守着做人的准则，不值得人们深思吗？这种无私为他的大善之举，不正是社会的需要，民族的希望吗？

宋会兰和众多善良的法轮功学员遭受的迫害，淋漓尽致的反映出中共对善良民众的残暴。对“真、善、忍”修炼者的迫害也反衬出中共“假、恶、暴”的真实本性。希望被中共邪党裹挟参与迫害的公检法及各级政府官员，赶快悬崖勒马，停止作恶，不要再执行上级的错误命令，在无知中犯罪，以任何借口和说辞推卸责任都无法逃脱天理的制裁。古人说：“三尺头上有神灵，善恶到头终有报。”目前，大量政法委及公检法人员相继落入法网，被审查、双规、判刑入狱、被畏罪自杀、或身患恶疾等等不幸境地，都是在偿还参与迫害法轮功所造下的罪业。◇